

甘肃警察职业学院

会议纪要

(2017 年 第 1 次)

1 月 17 日上午，任尔昕同志主持召开院长办公会议。副院长李岁来、苗发、刘琳丽，政治处主任杨力刚，培训中心主任卢建军出席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审议了关于评选学院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及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意见

会议听取了学生处处长杜维吉关于评选学院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及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汇报，同意为 359 名学生先进个人支付奖金 167400 元。

二、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打印机等办公用品及办公耗材的报告

会议听取了办公室主任焦杰关于购买打印机等办公用品及办

公耗材的汇报，要求办公室对全院办公电脑的使用年限进行统计，将使用 5 年以上的电脑按照相关规定统一采购、调配，其余办公用品同意交由招采办进行采购。

三、会议审议了关于为大砂坪校区图书馆聘用楼管、保洁员的意见

会议听取了后勤保障处处长雷璇吉关于为大砂坪校区聘用楼管、保洁员的汇报，同意物业公司聘用赵小林为学院大砂坪校区图书馆楼管兼保洁员，与物业公司签订合同。

四、会议审议了关于为嘉峪关建力公司支付 20 万元工程进度款的报告

会议听取了后勤保障处处长雷璇吉关于组织验收大砂坪校区综合培训楼周边种植树木花卉有关问题的汇报，同意按照合同先支付工程款 20 万元，待开学验收种植成活率后结算剩余款项。

五、会议审议了关于提请审议《专业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的报告

会议听取了教务处副处长冉育华提请审议《专业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的汇报，会议议定由刘琳丽副院长负责，按会议意见修改后，印发试行。

六、会议审议了关于解除钱家成同志行政警告处分的意见

会议听取了纪委副书记赵灵关于解除钱家成同志行政警告处分的汇报，同意根据相关规定解除钱家成同志的行政警告处分。

七、会议审议了关于开展警院计算机技术大楼建设项目前期

可研环评地灾稳评能评工作的请示

会议听取了省公安厅基建办王立关于开展警院计算机技术大楼建设项目前期可研环评地灾稳评能评工作的汇报，同意支付警院计算机技术大楼建设项目可研报告编制、环评评价、地质灾害评价、社会风险评估、节能评价和地质勘查等相关工作费用共计34.8万元，从甘肃银行基建贷款中支付。

八、会议审议了关于支付2号培训楼招聘、培训服务员合同款的意见

会议听取了周应田关于支付2015年底2号培训楼招聘、培训服务员合同款的汇报，同意由资产办负责签合同，支付合同款共计74000元。

九、会议审议了关于支付培训服务部采购办公电脑等设备费用的意见

会议听取了周应田关于支付培训服务部采购办公电脑等设备费用的汇报，同意从经管办账户经费中支付相关办公电脑等用品货款47980元。

十、会议审议了关于资产经营管理办公室聘用服务人员给予适当年终奖金的意见

会议听取了周应田关于资产经营管理办公室聘用服务人员给予适当年终奖金的汇报，同意支付年终奖金共计99992元。

十一、会议审议了关于学院购置电子图书的请示

会议听取了图书馆馆长殷翔关于学院购置电子图书的汇报，

同意由图书馆做出参数，招标采购办公室负责谈判，拟购置5万册电子图书，预算在10万元基础上再做压缩。

请假：徐捷

列席：赵灵 焦杰 杜维吉 雷璇吉 殷翔

周应田 张文凯 张文凯

发：学院党委委员。
学院各部门。

共印40份